

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相关文件要求，重点围绕涉及公安工作的各类政务、警务信息切实做好做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促进服务型公安机关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明确信息员和审批人员的责任与权限，加强上网信息保密管理，严防涉密信息上网。

截止 2022 年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有序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为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针对性、权威性和实效性，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的作用，充分运用“榆阳公安”微信公众平台、“榆阳警务”政务微博、“榆阳公安”今日头条号

和“榆阳公安”抖音、快手号等新媒体矩阵，进一步拓宽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确保政府信息全面有效公开。

（五）监督保障

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依照相关规定严格规范发布流程和时限要求，结合社会评议情况，对公开不及时、不积极的单位个人视情进行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5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756		
行政强制	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8.463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取得新成效的同时也暴露出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思想认识仍有不足。各警种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及时、有欠缺。二是监督管理仍有缺位。我局政府公开工作涉及多个警种部门,且公开渠道多样,监督管理难度较大,存在多头管理、管理缺位的问题,同时统计上报数据程序复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仍不够明确,多警种、多业务的管理格局导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散,难以统一收集上报。四是部分人员业务素质不强,对负责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事项存在工作不细、不实的情况。

改进措施: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加强对各警种部门政府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教育培训、巡查整改、督促督办,充分运用工作考核、社会评议等举措加强监督管理,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进一步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报送渠道,主动接受政府、媒体、群众监督,保障公民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